

诺安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1年10月29日

送出日期：2021年11月03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诺安增利债券	基金代码	320008
下属分级基金基金简称	诺安增利债券A 诺安增利债券B	下属分级基金代码	320008 320009
基金管理人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年05月27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暂未上市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裴禹翔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6年02月20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1年10月01日
	张立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0年05月21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07年07月01日
	黄友文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1年04月22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6年07月01日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者可阅读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第八部分 基金的投资”了解详细情况。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在核心固定收益类资产上进行增强型配置,力图在获得稳定收益的同时增加长期资本增值的能力,使基金资产在风险可控的基础上得到最大化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所投资的金融资产可分为两类，核心类资产和增强类资产。其中，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核心类资产，主要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国债、金融债、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公司债、可转债、央行票据、回购、资产支持证券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而增强类资产主要为股票（包括新股申购）、存托凭证、权证等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非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

本基金债券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非债券类资产的投资比例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的20%；本基金所持有现金和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类资产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分为核心类资产配置策略和增强类资产配置策略两大

部分。核心类资产配置策略：国债、金融债、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公司债、可转债、央行票据、回购、资产支持证券等较低风险高流动性固定收益类资产为本基金的核心资产，此部分资产力图在控制组合风险的前提下获取市场平均收益，而非追逐承受风险溢价下的超额收益。增强类资产配置策略：股票（包括新股申购）、存托凭证、权证等非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为本基金的增强类资产，此部分资产在承担合理风险的基础上追求超越基准的最大化增值。增强类资产配置策略由股票投资策略、存托凭证投资策略和权证投资策略组成。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综合债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 区域配置图表

数据截止日：2021年03月31日



(三) 最近十年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数据截止日：2020年12月31日



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数据截止日：2020年12月31日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诺安增利债券A

费用类型	份额 (S) 或金额 (M) / 持有期限 (N)	收费方式/费率
申购费 (前收费)	M < 50万	0.80%
	50万 ≤ M < 250万	0.50%
	250万 ≤ M < 500万	0.30%
	500万 ≤ M	1000.00元/笔
赎回费	N < 7天	1.50%
	7天 ≤ N < 365天	0.10%
	1年 ≤ N < 2年	0.05%
	2年 ≤ N	0.00%

诺安增利债券B

费用类型	份额 (S) 或金额 (M) / 持有期限 (N)	收费方式/费率
申购费 (前收费)	-	不收取申购费
赎回费	N < 7天	1.50%
	7天 ≤ N	0.00%

注：1年指365天。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0.70%
托管费	0.20%
诺安增利债券B销售服务费	0.45%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会计师费、律师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证券交易费用、银行汇划费用及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资产中支付。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需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利率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通货膨胀风险、政策风险、再投资风险、股票价格波动风险、操作风险、启用侧袋机制的风险、投资存托凭证的风险、法律风险等。

本产品特有风险：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类资产，因此本基金除承担由于市场利率波动造成的利率风险外还要承担如企业债、公司债等信用品种的发债主体信用恶化造成的信用风险。本基金投资范围包括资产支持证券，可能面临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现金流预测风险。利率风险是指市场利率将随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而波动，利率波动可能会影响资产支持证券收益。流动性风险是指资产支持证券持可能面临无法在合理的时间内以公允价格变现而遭受损失的风险。现金流预测风险是指由于对基础资产的现金流预测发生偏差导致的资产支持证券本息无法按期或足额偿还的风险。

当本基金启用侧袋机制后，侧袋账户份额将停止披露基金份额净值，并不得办理申购、赎回和转换。侧袋账户对应特定资产的变现时间具有不确定性，最终变现价格也具有不确定性，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因此面临损失。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应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当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为北京，仲裁裁决是终局性的并对各方当事人具有约束力，仲裁费由败诉方承担。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lionfund.com.cn][客服电话：400-888-8998]

- 1、《诺安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诺安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诺安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基金份额净值
-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其他重要资料